

香港艺术家联墨最佳作家奖得主

林燕妮作品选

朝 颜

海 天 出 版 社

———

特惠作品选

精 彩

■ 陈鹤良

责任编辑 曾凡益 蒋鸿雁 薛亮 周海彦
装帧设计 宋丕胜
责任技编 廖婉娴 李镜明

林燕妮作品选
朝 颜

[香港]林燕妮 著

海天出版社出版

(中国·深圳)

海天出版社发行 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印张 6 插页 4 字数 120 千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5,001—10,000 册

ISBN 7-80615-137-0/I·28

全套(共 16 册)总定价：124.80 元

用香水写的小说

——序林燕妮的“爱情小说”

金 肆

有一天晚上，五六人在林燕妮家里闲谈，谈到了芭蕾舞，林燕妮到睡房去找了一对旧的芭蕾舞鞋出来。鞋子好久没穿了，但仍留存着往日的爱娇与俏丽。她慢慢穿到脚上，慢慢绑上带子(Degas 粉笔画中的神姿吗?)，微笑着掂起了足尖，on point 摆了半个 arabesque。她眼神有点茫然，记起了当年小姑娘时代的风光吗？

我想小姑娘林燕妮没有大姑娘林燕妮好看。她现在的好看之中混和了许许多多知识、眼界，从书中和音乐中得来的气质，纽约、巴黎、罗马等大都市氛围的浸润，微微成熟的芳香，法国叫做 *chic et elegante* 的。

这些气质，飘在她的散文里，在她粉红色的枕头边，纯白色的沙发旁，紫色而洒满了香水的信笺之中，浮在她 chinchilla 毛皮的地毯上。枕头、沙发、信笺、都是真的，那奢华得不成体统的地毯，只是她的想像。她的小说也是那样的——精细，雅洁，有时奢华得有点“暴殄天物”(像《人家的男朋友》之中那个东尼所说的)。

任何文章都是文如其人。林燕妮的小说是用香水写的，是用香水印的，读者应当在书中闻到香气。虽然，油墨中并没有真的香水，但你读着的时候，不是闻到了成熟小姐们的华贵香水吗？

她的小说有点散文化，用小说的形式来欢笑和叹息，但更多的是一些无可奈何的惆怅，许多排遣不了的愁闷。她把女性的心理细细雕琢、细细描绘，她所写的是大都市中成熟的美丽而有钱的女性。她们的烦恼和愁苦其实没什么大不了，往往是她们自己的任性和高傲所造成的，然则，这毕竟是真实的哀伤。很少会有人把大都市中这些有钱小姐的烦恼写得这样真实。拭在瑞士真丝手帕上的眼泪，也是痛苦的眼泪，虽然，轻柔的手帕永远擦不痛眼角。

李清照，朱淑真，以及中国古代许多闺秀作家留下来的诗篇，有些真的十分深刻，十分动人，只是内容太千篇一律了，始终是“闺怨”。现在女作家写小说，题材就可变幻万千，人物可以有多种多样的个性。林燕妮的小说都是“爱情小说”，但因为角色的身份、个性不同，就可以有许多不同的爱的方式，但整个说来，仍是一个主题的变奏。这主题是：“女性因得不到理想的爱情而烦恼”，理想太美丽，而人世太平庸。文学创作的推动力之一，是头脑中美丽的想像在浊世中无法实现。男人有宗教性的，政治性的，社会性的种种主题；对于女作家，不论古今中外，唯一的主题始终是爱情。

林燕妮笔下许多女主角都很可爱。“盟”中的女鬼、“十小时”中的海伦，“痴悼”中在水上放烛盏的女郎，我尤其喜欢。而她笔下那些男人，相形之下就差得远了，甚至“短短的梦中”那亿万富豪杜先生，也实在不值得女主角为他做梦，不过她的未

婚夫更糟糕，但人总是要做梦的，那就没有法子。世上男子皆如是，可爱的小姐们，怎么能不烦恼呢？读林燕妮的小说，使男子们不觉都有贾宝玉式的自卑，天下男人都是泥做的，女子都是水做的。不过林燕妮写得很真实，在爱情上，天下男子的的确似乎都是泥做的（她以后再写小说，把天下这些泥娃娃们用彩笔涂上一些好看的色彩吧，否则，小说中那些美丽的小姐们仍会继续烦恼，而读者们仍将为这些美丽的小姐心疼）。

说她写得很真实，因为在她笔下，在这个尖端的工商业大都市中，男男女女在爱情上也摆脱不了工商界的价值观念。那些“嫁不掉的美女”所以嫁不掉，不是因为她们的条件不够好，而是条件太好了，男人们娶不起，好比一颗三百克拉大钻石，在玻璃柜里散出璀璨华美的光芒，普通人连看一眼也不敢，更不用说去问问价钱了。小说中许多美女的惆怅，都是因为男女间的配不拢而产生的，这是现代化的“门当户对”，很不罗曼蒂克，但很真。

幽香若兰

——《林燕妮作品选》大陆版序

林燕妮女士在香港、在海外是华人读者中无人不知的作家，她的几十部小说和散文多年来畅销不衰，其中许多部已经再版了十几次。然而，对大陆多数读者来说，她的名字和她的作品至今仍比较陌生。这并非是大陆读者孤陋寡闻，而是因为在此之前林燕妮女士从未授权任何出版单位在大陆出版她的作品。

几个月前，林燕妮女士给我寄来委托书，授权为她处理在大陆出版其作品的一切事宜。我为能尽这一份桥梁作用感到高兴，这显然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其实，我和燕妮女士相识也才两年多。那是1993年夏天的一个晚上，经友人介绍，她在香港维多利亚湾的一间大酒店的西餐厅邀我共进晚餐。三个人。厅里柔柔的灯光，不喧哗。透过明净的落地窗，可以欣赏到港湾和轮艇的灯火。我们一边品尝法国牛扒，一边轻松地交谈，从60年代我在法国攻读文学和70年代她在美国加州大学求学谈开去，无拘无束。此后，她来过广州，我又去过香港，每次都见面、谈心。每次都很开

心。我们共同的感觉被燕妮女士在一封信中确切地表述出来了：“一见如故，实在令我欣喜；两见三见，更为愉快。您是很少有的人，在这时代这些日子里，清气如君者难见，优雅如君者亦难得”。确实如此，燕妮女士给我的印象不仅是美丽和智慧，而且清纯如泉，芬芳如兰。初次见面结束时，她送我几本她的著作，我回赠了一本小书。我开始阅读她的散文和小说。真是文如其人，清纯而又丰富，浪漫而又深刻，仿佛飘溢出芝兰的幽香。难怪《东》周刊九三年底评选出港埠八大作家时将林女士列为第五，称之为“乾闼宝”（梵语译音，意为掌管香气和音乐的神秘而幽艳的女神）。

正是这样一位~~品~~与文品都不俗的林燕妮女士，我要热切地把她介绍给国内广大读者。我深信，读者朋友们会非常喜欢她的作品，会同样惊喜地发现从中流出的一泓清泉，飘出的一缕幽香。

聘如
九五年夏

早上的阳光耀眼，床上的青年伸手往床边小几一摸，摸着个国泰航空公司避光眼罩，往头上一套，翻身面对墙壁，继续呼呼大睡。

睡，睡，睡，他不晓得起来干什么才好，人生太没有目的了。

睡，睡，睡，他不想见人，不想见母亲，最好的方法便是白天睡觉。

午夜人静，他会爬起来，抽根烟，用微波炉随便弄点东西吃。

吃完，听流行曲，抽烟，抽烟，就这么的抽到清晨六七点，便溜回房间，开始他的白日长睡。

母亲通常十时左右才起床，他反锁了门睡，母亲没法子进来。

自从大学毕业回来后，两年来他都是这个样子。

母亲起初问：“你是不是不舒服？”

他摇摇头。

后来问：“你是不~~是~~有心事？”

他又摇头。

终于有一天母亲忍不住了：

“你懒够了没有？”

他砰的一声把门关上，还加配了根横闩，那么母亲即使有房门锁匙都不能进来。

他不晓得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母亲。

父亲早死了，母亲独个儿把他带大，开家小花店，很努力地储钱，把他送了去美国念完四年大学。

他最害怕的一天便是毕业回港那一天，母亲欢天喜地的到机场迎接他。他一看见母亲望子成龙的神色，心里便打了结。

他根本不喜欢念书，亦不喜欢校园生活。四年来他独来独往的，觉得很孤寂，好不容易才捱过了那四年，母亲为他牺牲了很多，表现了伟大的母爱的四年。

他不晓得说什么才好，难道说：“妈，你最伟大的四年换来的是我最痛苦的四年？”

于是他开始回避母亲。

戴上眼罩，他恍恍惚惚地睡去了。

砰，砰，砰，母亲打门的声音：“汉生起来。”

这种打门声听惯了，他的应付方法便是惺忪未醒地开门，一片梦游神态，那么母亲多半会说：“算了。”

其实他是耳朵很尖的，有时母亲的朋友来，谈起他，他都会隔墙竖起耳朵听。

那些人常说母亲把他宠坏了，母亲要不是为他辩护、说谎，便是支开话题。

于是，他更加不肯见人。

他但愿母亲直截地说：“我这个儿子懒，没出息。”

那么他便干脆认了，名正言顺地懒下去。

母亲的维护，是因为还没放弃期望。母亲的期望，对他是一大压力。

“汉生，开门！”母亲的声音焦躁起来。

他蹒跚地弓着那六尺高的身子开了门，像个小老头。

“唔？妈。我好困。”

“今天是你父亲的生忌，我们去拜拜他。”似乎找到了最大的藉口。

“我很疲倦，不去了。”

母亲失望地打量了他一阵：“满房烟味，昨夜你又不睡觉了？为什么老要避开我？要是这么不喜欢我，你搬出去好了。”

“妈，”汉生不耐烦地说：“我不是避开你，我只是想独个儿清静清静，谁都别理我。”

“汉生，你今年二十四岁了，不做事又不见人，你到底想怎样？”

“妈，”汉生摇摇头：“你不如嫁了吧。”

母亲强忍着气，掉头去了。

汉生但愿母亲对着他大哭一场，但母亲是倔强的，她绝对不会对着他哭。

其实，汉生渴望搂着母亲哭一场，可是她不哭，他亦不能哭。

在睡房抽了大半包烟，下午近黄昏的阳光令他纳闷。母亲回来了，手上拿着一串紫色的牵牛花：“从爸爸那儿摘回来的。”

汉生拿着看：“喇叭花。”

母亲脸上泛起一阵回忆：“小时爸爸告诉你这是喇叭花，其实它有个很美的名字，叫做‘朝颜’。”

母亲把花留在汉生手上，静默地回房间去了。

喇叭花、牵牛花、朝颜，原来都是紫色的喇叭花。同一样东西，使人对它产生不同的评价。

汉生对父亲没什么记忆，父亲去世时，他才三岁，母亲告诉他的。父亲叫牵牛花为喇叭花。

家里没有父亲遗像。从来都没有，汉生根本不觉得父亲存在过。他只知道父亲姓方，所以他姓方。

母亲今年四十一岁，他看过她的身份证。那么他出生时，母亲只有十七岁，比今年二十四岁的自己还要小得多。

二十岁的寡妇？汉生不能想像。大学里二十岁的女生，还在拍拖，换男朋友快得像换衣服。

二十岁的母亲，却忙着抱他喂他。还要工作。

汉生感到一阵歉意，好几个月没跟母亲谈话了，双手当梳子把头发向后拢了几下，赤着一双大脚板蹭进母亲房间。

“妈，朝颜。”汉生把花放在母亲的柜上。母亲在化妆，肤白皮嫩的，化起妆来只像三十出头。

“汉生，今晚我出去吃饭，冰箱里有葡国鸡，电饭煲里有饭，多吃点。”

汉生把玩着喇叭形的紫色朝颜：“妈，你念完中学没有？”

母亲继续化妆：“我十六岁便怀了孕，刚念中五下学期，让校长革了出校，没会考。”

“那么爸爸那时念中几？”汉生问。

“中几？”母亲涂上带紫的浅粉红色口红：“你爸爸是我们学校的体育老师。”

汉生首次对毫无记忆的父亲好奇：“那么他呢？”

“声名狼藉，革了职，埋怨我为什么不把胎儿打掉。我不肯，他只好娶了我，证明他并非玩弄女生，而是真正爱我。”母亲的化妆完了：“那是我的孩子，我已感到你的小手小脚在我肚子内伸拳踢脚，谁也不能叫我打胎。”

“妈，你真古老，我有不少女同学都打过胎。”汉生道。

母亲倔强的眼神望着镜子里的自己和儿子：“她们才古老呢。你爸爸不要我我都会把你生下来，到底是我的孩子。你爸爸求婚时，我还说不嫁给他呢。”

汉生问：“为什么？”

“因为他叫过我把你打掉。”母亲平铺直叙，话里没有什么情绪波动。

“那么你为什么嫁了？”汉生问。

“我让父母撵了出去嘛。”母亲喷了很轻微的一点香水：“因为我不答应打胎。”

香水令汉生打了个喷嚏，皱了眉。

母亲有点牢骚：“我做什么你都是不喜欢的。”

汉生又打了个喷嚏。

“妈，你不要神经过敏，我只是鼻敏感而已，嗅不得香水。”

“不停抽烟时又不见你鼻敏感？”母亲在她玲珑的耳珠上夹上耳环。

“好，好。”汉生摊摊手：“又是我的错。”

母亲拿起皮包站了起来：“告诉我你有什么是对的？”

“没有。没有。连让你把我生下来都是错的。”汉生负气地说。

母亲直往大门走去，汉生没跟着她。母亲显然心情不好，回头喊着：“你去找份工作吧！”便砰的一声把大门关上。汉生听见一阵高跟鞋下石阶楼梯的声音。奇怪母亲怎么不乘电梯。他轻轻地打开大门，看见母亲在楼梯转角处躲着轻轻饮泣。

汉生走回屋子里翻开报纸，看分类广告。什么都要求有几年工作经验，只有个招聘广告是适合他的。

“急聘司机一名，朝八晚七，四年驾驶经验，月薪六千。请电八一八二零九九李宅。”

汉生有驾驶执照，望着母亲镶好镜框挂在他房间内的大学毕业文凭冷笑着：

“大学文凭及不上驾驶执照。”拿起听筒便依广告上的号码打去。

打电话见工，可不能像跟母亲说话那么晦气，倒有点慌张起来，拨了两次八一八二零九九，电话才响了两下，汉生便紧张得把电话挂上。

鼓足勇气打第三次，铃声才响了三下，便有人接听，汉生料不到这么快，每条肌肉都扯硬起来了。

“李宅。”传来娇滴滴的女声：“刚才是你打来的吗？”

“不是，不是。”汉生连忙否认。

“你是来见工的司机吗？”

“是。是。我看到报上的广告，我姓方。”

“叫什么名字？”

“方汉生。”

“明天早上九时，携带你的身份证件和驾驶执照来。”娇滴滴的女声闲话不多，在电话中给了他地址便挂线了。

那是半山，离他住处太古城不算近。

最要命的是早上九时，汉生两年来都没试过在下午二时之前起床。念大学，早上八时半的课他几乎全部溜掉。

忖思电话中那娇滴滴的声音，应该是个年轻貌美的女郎。

汉生想，明天起得床便去见工，起不了床便算数，没什么大不了。

那夜他居然早睡，潜意识地没戴眼罩，清晨的阳光一入眼睑，他便醒了。

才早上七时。

汉生跑进浴室洗了个澡，一缸的污垢，年来愈睡愈懒，有时五、六天都不洗一次澡。

梳好了略长的头发，刮了胡子，T恤牛仔裤运动鞋的，便去见工。

那是干德道的一所大厦，他依址按了电梯上顶楼。按了门铃，有人在防盗镜孔窥了一下，打开上了安全链的一线门。

“我是方汉生，来见工的司机。”

“进来。”娇滴滴的声音说。门一开，那有什么美人儿，只是个六十岁左右的女人。“坐下吧。”确是那把娇滴滴的声音，汉生心里咒着：“中计！年龄与声音不符。”

细看那女人，衣着介乎女佣和普通主妇之间，一套灰底印花的对襟衫裤，烫了头发，左边分界，波纹弯在刚及耳珠的地方，不新潮也不古老。

汉生一时猜不出她是什么身分。

“请给我看你的身份证件和驾驶执照。”那女人公事公办的说话，更是跟她那把娇滴滴的声音不符。

她在看证件，汉生在看她的样子。很普通，转身便会忘了她的脸孔那类。

“你上一任的雇主是谁？”女人问。

汉生有点羞愧地答：“是我妈，她开了家小花店，我替她送货。”

女人问：“送货送了几年？”

“六年。”汉生扯了个谎。

女人拿着他的身分看出生日期：“你今年二十四岁，中学毕业后便帮你母亲做事？”

“是。”汉生本来担心自己太像大学生，早已准备只认中学毕业，谁会请个大学生当司机？气恼的是不用他扯谎，人家已不当他是大学生。

“为什么不帮你母亲工作了？”女人问。

“没有工资嘛。”汉生说。

“什么时候可以到这儿上班？”女人把证件交还他。

汉生只想过去见工，倒没想过什么时候上班。

“明天可以吗？”女人说：“如果你明天可以上班，我便聘请你。”

汉生完全没有心理准备，朝八晚七，明天岂不是要早上七时起床？

“明天可以吗？”女人再问。

“嗯，可以。”汉生没法不回答，除非不打算做。

“我叫你什么才好？”女人问。

“叫阿方便行。”汉生倒想问该称她做什么才对。

“我叫六姑。”女人说。

“你姓李吗？”汉生记得报上登的是李宅。

“不，你叫我六姑便行。”女人连姓都不肯说。

六姑站了起来：

“就这样了，明天八点上这儿来给你车匙。”

汉生反正想回家睡觉，应诺了便走了。

回到家，母亲才起床，看见汉生居然穿着鞋子而不是赤着足，有点惊奇。

“你到哪儿去了？”母亲问。

“到半山见工去。”汉生答。

睡了两年懒觉的儿子居然自动自觉地去见工，母亲喜出望外。

欢颜是好看的，汉生觉得素脸的母亲很美丽，不过他从不告诉她。

“见什么工？”母亲猜想不着。

“我被聘了，明天便上班。”汉生回避着问题。

“那好极了。你还没告诉我是什么工作呢。”母亲看着高大英俊的儿子，觉得他一表人才，人家一见便取录他是天公地道的。

汉生又感到母亲满脸期望的压力，心情不好了：“司机。”

母亲那张充满期望的脸孔变为失望：“司机？什么司机？”

“我都不清楚，是私家车司机吧。”汉生说：“明早八时上班。”

母亲心里气恼：“供你去美国念大学，就是想你的履历好点，找份好的工作。怎么你偏要当司机去？”

“我没告诉雇主我是大学生。”汉生觉得这个解释已经足够。

“别做了，大学生当司机。”母亲已经心疼。

“妈，你一直想把我踢出外边工作，如今我找到工作了你又不高兴，我做什么你都认为是错的。”汉生说：“在美国，总统的儿子都可以当侍役，我是什么贵介公子，名门之后？”

“汉生，你总是要气我，我什么得罪了你？老要跟我作对。”

汉生不明白为什么每次跟母亲谈话都以吵嘴收场，闷声不响跑回房间，掩上门去了。

他躺在床上，好奇明天上班到底会见到些什么人。

为了恐怕早上起不了床，汉生破天荒地校了闹钟，七时，七时起床。

汉生把这时间背进脑袋去才让自己入睡。

翌晨，闹钟闹得震天价响，汉生好辛苦才爬得起床。

走进小小的客厅，居然见到饭桌上摆着一份早餐：两条香肠两只煎蛋，还有牛油和面包，热腾腾的。

“汉生，吃了早餐才上班。”母亲端着杯咖啡从厨房里出来。

母亲从来不会七时多起床的，汉生有点歉意。

“妈，你不用天天那么早替我弄早餐。”汉生赶时间，没胃口。

“噢，刚好我早起，便弄点早餐。”母亲白白的脸微微有倦容。

昨夜汉生睡得像头死猪，她进他的房间，看见闹钟校了在七时。

“好好地做！”母亲说：“做司机总比什么都不做好，起码你得学会负责任。”

“妈，大清早便说我不负责任，真是……没时间了，早餐来不及吃了。”汉生匆匆出门。

母亲一气，把整碟香肠和蛋倒进垃圾桶里。她也不明白为什么每次表示关怀儿子他都不领情。

汉生准八时到了李宅，开门的是六姑。

六姑把一张纸交给他，上面列满了厕纸一打、洗洁精两瓶、润肤露

两瓶、泡泡浴两瓶……什么都是成双的。

“先去超级市场买这些东西回来。”六姑吩咐。

“开车去吗？”汉生问。

“不，你坐车去买。”六姑把钱交给他：“买完马上回来。”

汉生一看清单，除了家庭用品之外，全是女人用品，心想六姑这个年纪了，还有兴致洗泡泡浴。

电梯从二十楼的李宅到地下，门一开，见到个年轻的女郎站在两个旅行箱中间，一双黑溜溜的大眼睛瞧着他。

那双眼晴很活泼，很明媚，看看他又看看箱子，似乎在说：“请你帮我提进电梯去。”

汉生不待她开口，便默不作声地替她把那两只箱子提进电梯。

“谢谢，替我按二十好吗？”那双像朝阳般跳跃着眼睛还说了下半句：“最好你送我上二十楼，再替我把箱子提出来。”

汉生没见过这么会说话的眼睛，和那么直截、开朗的眼神。

细看她，皮肤晒得蜜糖似的颜色，头发短短，鼻梁高高，宽肩长腿，一副户外健将的健康体态，十九、二十左右年纪，跟他一样，T恤牛仔裤，脚上穿的是双球鞋。

到了二十楼，汉生替她把那个大箱子提出电梯：“左边还是右边？”

女郎大眼溜溜：“搁在这儿便行了，我叫人帮手，谢谢。”

汉生进回电梯，再度按G字下楼去。他怕迟了出门，迟了回去，六姑会不高兴。到底头一天上班得给人个好印象。

电梯一停，汉生便急急冲出去，岂料电梯一开，便看见四只大箱子正对电梯门口，后面又站着个女郎。

这回汉生不管了，要是只顾着替女孩子提箱子，再过半小时都出不了门。

“哎哟，”正在俯身提箱子的女郎轻声呼痛，左手捏住右手的中指。

汉生停了步，实在不忍心让这娇弱的女郎独自把四只大箱子搬进电梯。

“需要帮忙吗？”汉生问。

“啊，指甲断了。”女郎垂眼看完右手中指，才翻起长睫毛看他。

一双灵秀通透的深棕色杏眼，皮肤很白，秀发亦是深棕色，整个人都是淡色的，包括她米色短裙下的一双美丽小腿在内。

“我替你把箱子提进电梯去吧。”汉生怜香惜玉起来。“好吧。”女郎似乎不大愿意地说。四个箱子全搬进电梯了，女郎没要求汉生帮她再做什么，汉生只见她按了二十楼，便垂着眼睛。

又是二十楼？

二十楼真多美女，不过他得赶时间替六姑购买杂物，没空理闲事了。

刚才垂着头那女郎，没第一个友善。至于哪个漂亮点，实在难分高下，完全不同的美法。

他乘车下山，购物，再乘车山上，统共只费了一小时，六姑嘉许地说：

“你办事倒快。”

“现在要做什么？”汉生问。

“跟我来，把这六只箱子搬进大小姐和二小姐的房间。”六姑指着堆在客厅里的六只大箱。

汉生一看，正是那两位女郎的箱子，怎么那么巧？

主人房传来少女的声音：

“六姑，我要泡泡浴。”

“有了，有了，老是性急。”六姑指着两只箱子：“把这两只提进二小姐的房间去。”

汉生跟着她走，把箱子放在地毯上，那是颇大的主人套房，他听见浴室的水声。六姑开了一线浴室的门，把瓶泡泡浴递进去。

在宽大的双人床上，他看见 T 恤牛仔裤，地毯上有双球鞋。

原来那大眼溜溜的少女是二小姐，那么，那秀逸棕眼的便是大小姐了。他认得她那四个箱子。

六姑指点着叫他把箱子提进间较小的、不连浴室的房间去。

那肤白文静的少女气鼓鼓的坐在床沿，连半跟鞋都未脱。

“妹妹真是……”她娇弱的向六姑投诉：“怪不得她连我也不等便跳上计程车，原来想抢闸霸占主人房。”

“大小姐，”六姑说：“这是新请的司机阿方。阿方，这是大小姐。”

汉生只好叫声：“大小姐。”

女郎显然在恼着：“一同下机的，她拿到自己的行李便走了，我叫她等我，我的箱子还没全部出齐，她就是不肯等。”